

债券代码：143233.SH

债券代码：163927.SH

债券代码：175032.SH

债券代码：175182.SH

债券代码：175350.SH

债券代码：175690.SH

债券代码：175779.SH

债券代码：175993.SH

债券代码：175994.SH

债券代码：185233.SH

债券简称：17东方债

债券简称：20东债01

债券简称：20东证Y1

债券简称：20东债02

债券简称：20东债03

债券简称：21东债01

债券简称：21东证C1

债券简称：21东证C2

债券简称：21东证C3

债券简称：22东证C1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敬请投资者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作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



专业投资者)(第一期)、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现就发行人董事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事项进行披露,主要内容如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3年7月13日通过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上海市监察委员会网站获悉,发行人董事程峰先生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正接受上海市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程峰先生除担任发行人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外,未担任发行人其他任何职务,不参与发行人日常经营管理。该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经营发展、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发行人将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